

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辦理 106 學年度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(特殊教育專業成長計畫)研習活動實施計畫

壹、計畫編號和名稱

計畫名稱：教育部 106 學年度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。

貳、計畫緣由和目的：

- 一、 建立特教學校與社區高中及國中互助合作的夥伴關係，加強特教學校資源共享。
- 二、 因應特教新課綱的實施，提供特殊教育教師增能的機會，加強本校教師與本區特殊教育教師的橫向對話的機會。
- 三、 提升教師專業能力，藉由舉辦 Google 線上共享暨行動應用講座，有助於教師資訊能力提升，行事效率增加，以因應新課綱、共同備課、資源共享等趨勢所需具備之能力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(地址：桃園市德壽街 10 號，電話：3647099#326，傳真：3637715)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肆、研習內容及時間

日期	講 師	時 間	研 習 內 容
107.04.30 (星期一)	振聲高中 蘇豐斌 組長	09:00 至 12:00	「Google 線上共享暨行動應用」 (第一場)
107.05.17 (星期四)	振聲高中 蘇豐斌 組長	13:10 至 16:10	「Google 線上共享暨行動應用」 (第二場)

伍、研習地點：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三樓電腦教室(一)(地址：桃園市德壽街 10 號)

陸、研習對象：桃園市國、高中(職)特教班老師、資源班老師及本校教職員工，每場次共計 30 人，擇一場次參加，額滿為止。

柒、報名方式：請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報名，以便核發研習時數。

(<https://www.set.edu.tw/>)

捌、研習時數：核實核發研習時數，每場次共計 3 小時。

玖、活動經費：由教育部補助「106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」項下經費支應。

拾、差假：本研習參加人員，研習當日准予公假登記。

拾壹、聯絡人：李玫蓁組長

電話：3647099#326、傳真：3637715、電子信箱：singlmu316@mail.tsad.tyc.edu.tw

拾貳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